

证券代码：831264

证券简称：柏康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概述

（一）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100 万进行了证券投资，投资标的为投资证券（包括但不限于新股配售、申购、证券回购、股票二级市场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信托产品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公司现拟新增投资额度人民币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即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 200 万（含 200 万），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金额和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预计额度

1、预计额度的情形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确保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投资标的为投资证券（包括但不限于新股配售、申购、证券回购、股票二级市场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信托产品等）。在授权期限内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在该

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四） 期限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4年9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2票。董事李洪阳、徐文达难以对公司进行证券投资的风险进行充分了解及评估，出于审慎而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受股市整体表现及金融、财政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影响，公司投资的产品存在一定的风险。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合理配置相关产品的种类、期限及风险，安排相关人员对投资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